

# 钦州市政府采购中心

钦政采函〔2024〕39号

## 关于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学添置教学配套设备(QZZC2024-J1-00024-CGZX)的质疑答复函

质疑人：山东江小珠贸易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北坦街道明湖西路777号明湖广场3号楼2110

联系人：唐肖淮

联系电话：13864163887

山东江小珠贸易有限公司：

我中心于2024年9月23日收到贵公司邮寄的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学添置教学配套设备(QZZC2024-J1-00024-CGZX)的质疑函。针对所提出的质疑事项，答复如下：

质疑事项一：贵公司质疑代理机构未公示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答复：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已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公示。

质疑事项二：贵公司质疑成交供应商（广西自贸区辰逸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）违规使用大型企业产品，利用虚假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谋取中标。

答复：经核，成交供应商所投的“办公电脑”品牌型号为：海康 XCP923P/HIK3/1/KYLIN 的 CCC 认证证书、检测报告等均是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，该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（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，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，或者货物由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），故质疑成立。

贵公司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，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94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有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的权利。

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监督与支持！

附：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答复书回执



---

抄送：中国（广西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财政金融局

钦州市政府采购中心

2024年9月29日印

---

附件：

##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答复书回执

质疑的项目名称及编号	收到时间	是否满意	质疑供应商名称	签章确认及时间